

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于2022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6人，实到董事6人，其中独立董事齐铂金、谭秋桂、丛培红以视频会议方式参加并通讯表决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公司董事长谭政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报告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0月26日